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启动 2025 年度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 重大专项项目预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聚焦重点产业技术需求，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增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根据《重庆市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渝科局发〔2023〕35号）、《重庆市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重大（重点）专项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渝科局发〔2023〕36号）有关规定，现启动2025年度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重大专项项目预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重庆市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重大项目。

二、支持方向

人工智能、高端器件与芯片、核心软件、先进制造、生物医药专项。（指南内容详见附件1）

三、申报要求

(一) 单位和个人信息注册。项目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应当事先在“渝快办”中注册，且达到社会信用等级和科研信用等级的相关要求。

(二) 项目申报单位要求。项目牵头单位应当是重庆市境内注册或位于重庆市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医疗卫生机构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能力的单位，鼓励产学研协同联合攻关。企业作为申报单位，应该在“重庆市科技型企业系统”注册成为科技型企业。

(三) 项目负责人及参与者要求。项目负责人申请项目和主持在研项目不超过 1 项，项目参研人参与申请项目和参与在研项目不超过 2 项。

(四) 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本批项目为目标导向类，项目名称应与项目申报指南中保持一致，不得随意更改；申报内容、考核指标应不低于项目申报指南要求，考核指标须包括技术指标、产出指标两类，指标设置应当量化、可考核。项目获批立项签订任务书时，不得降低考核指标。

(五) 经费预算编制。项目申报单位应当按要求明确财务负责人，据实测算项目支出，并编制《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重大项目预算申报书》（附件 3）作为申报书必备附件。

(六) 科研诚信承诺。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申报单位须出具“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4），从系统下载完整版文件，签字盖章后作为附件上传，承诺事项纳入科研信用管理。

(七) 项目合作协议。有多个单位参与项目申报的，参与单位应签订“科研项目合作协议”（附件5），签字签章后作为附件上传。

(八) 资金承诺书。在项目申报指南中明确了由市区(县)、市级部门联合组织实施或需申报单位出资配套的，必须由资金配套单位应出具“资金承诺书”（附件6），签字签章后作为申报附件材料上传。

(八) 法规与伦理要求。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申报人应严格遵守科技伦理相关规定。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等的项目，涉及病原微生物的活动，涉及人的生命科学和医学研究的项目，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涉及人工智能的项目，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八) 保密要求。本次项目申报不受理涉密项目，各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申报人也不得在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中上传涉密资料。

(九) 注意事项。项目申报未按通知要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作为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处理，不纳入立项评审：

(1) 项目名称与申报指南不一致的，研究内容、考核指标低于指南要求的；

(2) 未按通知要求上传“科研诚信承诺书”“项目预算申报书”的；

(3) 未按通知要求上传“科研项目合作协议”或合作协议未签字签章的；

(4) 明确要求签字签章后作为附件上传，签字签章不完整的；

(5) 未按通知要求上传“资金承诺书”或出资金额未达到指南要求的；

(6) 涉及需区（县）、市级部门推荐申报的项目未按要求提供“推荐函”的；

(7) 将同一项目通过变换项目名称等方式进行多头或重复申报。

四、申报时限

项目预申报期：2025年4月26日9:00—2025年5月25日18:00

预申报安排：请有意愿参与申报的单位尽快启动项目申报组织工作，完成项目申报书内容线下预填写和附件资料准备。正式申报系统开通的时间另行通知。

五、申报流程

(一) 申报书填写。待系统开通后，项目申请人使用个人“渝快办”账号登录渝快办 (<https://zwykb.cq.gov.cn/>) —选择“特色专栏”—选择“智汇攻关”—选择“项目管理”模块中对应的申报通知，然后进入项目申报内容填写（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7）。项目申请人提前准备好申报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填报申报书并提交。

(二) 申请提交。项目申请人在线完成填报，项目申请人在线完成填报，相关附件材料签字签章后以 PDF 格式上传，检查确认后在线提交至申报单位。

(三) 单位审核。项目申报单位对项目申报条件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应在申报截止时间前提交至市科技局，提交后将不得退回。如果申报单位设置有部门审核环节，按照“项目负责人提交——部门审核——申报单位审核——申报单位提交”的流程操作（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8）。

(四) 提交确认。项目申报书实行网上在线提交，并按“项目负责人提交——项目申报单位部门审核（如有）——项目申报单位审核——项目申报单位提交”的流程操作。请项目负责人和依托单位按照网上申报系统提示如实填报申报书和相关附件，并务必在提交前检查确认相关填报信息完

整、准确。

(五) 实行“无纸化”项目申报。项目申请时，只需要在线确认提交电子申请书及相关申报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材料；项目立项后，项目负责人在线提交电子版任务书。所有涉及项目签字和盖章的材料均以电子扫描件形式作为附件材料上传系统。

六、咨询电话

(一) 申报咨询：

- 1.科技项目管理服务中心：023-67512626
- 2.人工智能专项：郑美娟 023-63073626
- 3.高端器件与芯片专项：杨威 023-67611512
- 4.核心软件专项：张华山 023-65526483
- 5.先进制造专项：陈涛 023-67513582
- 6.生物医药专项：张弘 023-67515617

(二) 系统技术咨询：

“渝快办” 账号注册咨询：023-87912832

咨询电话：023-67035473、023-67605796

(三) 监督与投诉：

凡是发现项目申报过程存在违规违纪或者不当行为的，可以向市纪委监委驻市科学技术局纪检监察组书面实名反映有关情况。

市科技局机关纪委：023-67600056

市纪委监委驻市科学技术局纪检监察组：023-67513576

附件：1.各专项申报指南

1-1：2025 年度人工智能重大专项申报指南

1-2：2025 年度高端器件与芯片重大专项申报指南

1-3：2025 年度核心软件重大专项申报指南

1-4：2025 年度先进制造重大专项申报指南

1-5：2025 年度生物医药重大专项申报指南

2.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重大项目申报书(预填)

3.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重大项目预算申报书
(模版)

4.科研诚信承诺书（模版）

5.科研项目合作协议（模版）

6.资金承诺书（模版）

7.重庆市科研项目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图解（个人）

8.重庆市科研项目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图解(单位)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2025年4月25日